

证券代码：600736

证券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0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离任暨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起担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关于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相关规定，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任期满六年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

###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br>市公司及其控<br>股子公司任职 | 是否存在未<br>履行完毕的<br>公开承诺 |
|-----|---------------------------------------|-------------------|-----------------|---------|----------------------------|------------------------|
| 周中胜 |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 2026 年 9 月 14 日 | 连续任期满六年 |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方先明 |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 2026 年 9 月 14 日 | 连续任期满六年 |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转型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增补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治理规范、高效，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预案》，同意选举俞雪华先生、杨俊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履行选举程序。

俞雪华先生、杨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所列的不良记录；未持有公司股份。

俞雪华先生、杨俊先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雪华，男，1963年6月出生，汉族，苏州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苏州鸿凌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沈苏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苏州贝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杨俊，男，1978年8月出生，汉族，苏州大学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博士，华东政法大学刑法学博士后。现任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